

《献上今天》教会中的瓦器（1）

第5讲：特土良

今天万峰继续介绍一些作家的教父。早期教会的教义，就是靠这些教父来修正。对我们的影响，其实就是今天的基础教义，都是他们修订下来的。

特土良是一个北非人，生在罗马对面的迦太基，是公元 150-230 年的人。特土良年轻时是一位律师，非常熟悉罗马的法律和教义，也熟习希腊罗马哲学，大概到四十岁才相信基督教。在信主以后，他担任了迦太基基督主教，也利用他的律师背景，写了很多神学文献。有人说他是最后一位希腊护教学者，也是第一位拉丁教父，说他就是由希腊文强调护教的文献，渐渐开始撰写罗马拉丁文的宗教文献。

处理了“三位一体”的问题

特土良最有名的就是他处理了“三位一体”的问题。如果我们信耶稣一段日子以后，都会知道“三位一体”的教义，在圣经中并没有清楚地说明过。今天我们的三位一体教义和真理，都是后来教会推断出来的。不过，用另外一个角度来看，我们所谓的“教义和真理”，只是用了希腊罗马化的哲学框架，来理解这个三位一体的部分，圣经作为希伯来人的文献，他们并不是用这个方式来呈现真理，而不是说这个真理不存在。

“三位一体”这个词是特土良发明的

特土良是律师，说的事情都是比较有条理。在他看来，上帝只有一个（我刻意不用一位，免得大家混乱），但是位格就有三个。即是一个本质，三个位格。但有趣的是，“三位一体”这个词，原来是特土良发明的！他用字的精准，也让这些神学观念律法化，成为了教会的传统，被后来的教会信徒所引用。

特土良列举了根与苗、源头与河流、太阳与光线之间的合一来说明神的合一。父、子、圣神乃是一个相同的本体，而这本体被扩展成三种不同的显现，但这本体是不能分割的。不过，特土良时期出现的三一论，仍然是比较初期的时候，如果你想掌握最准确的教会三位一体教义，我建议你使用《尼西亚信经》，这个对于三位一体的描述，才是合乎大公会议最终的决定的。

万峰最喜欢特土良的一句名言是：“殉道者的血是教会的种子。”希望你记住，今天你为上帝所付出的一切，其实都是在天父的花园中一点一滴的耕耘！